

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600985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5
四、	附录	9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张治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阮建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永娥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68,505,496.28	1,318,566,506.86	11.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52,837,936.06	974,010,156.82	8.09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716,549.77	59,618,589.76	28.68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735,442,463.99	653,347,570.36	1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097,786.46	80,292,174.21	13.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0,267,419.97	78,936,672.16	14.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4	8.51	增加0.4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46	13.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	0.46	13.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1,080.37	-770,073.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5,965.91	1,247,497.73	(其中本部收到财政局知名商标奖励 20,000 元，子公司雷鸣红星收到科研补贴 59,600，收到工业发展政策资金 50,000，子公司徐州雷鸣收到财政局补贴 500,000，子公司雷鸣西部递延收益摊销 617,897.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17215.62	948,798.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66,841.72	-308,824.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4,178.65	-287,032.04	
合计	531,080.79	830,366.49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3,50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61,079,079	34.86	0	无	0	国有法人
吴干建	0	5,669,468	3.24	5,669,468	无	0	境内自然人
姚祖旺	0	2,405,545	1.37	2,405,545	无	0	境内自然人
彭光全	0	2,347,770	1.34	2,347,77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杜远忠	0	2,321,437	1.32	2,321,437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 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9,779	1,747,810	1.00	0	无	0	其他
陶云燕	-16,698	1,106,600	0.6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姜长生	0	1,062,600	0.61	1,062,6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胜忠	0	1,062,600	0.61	1,062,6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先锋股 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36,228	931,718	0.53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1,079,079	人民币普通股	61,079,07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47,810	人民币普通股	1,747,810				
陶云燕	1,106,6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6,6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31,718	人民币普通股	931,718				
安徽理工大学	777,501	人民币普通股	777,50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	670,100	人民币普通股	670,100				
中煤科工集团淮北爆破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647,266	人民币普通股	647,266				

叶元德	640,600	人民币普通股	640,600
戴文	486,200	人民币普通股	486,200
北京中煤雷耀经贸联合公司	432,553	人民币普通股	432,55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应收票据	33,752,305.59	54,545,349.52	-38.12	票据支付比例增加。
应收账款	153,965,415.47	72,412,270.81	112.62	营业收入增加，公司对大客户采取优惠政策，购买商品实行“铺底金”，货款于年度终了一次收回。
预付账款	31,056,688.13	20,417,274.95	52.11	一是子公司安徽雷鸣工程爆破公司增加的预付工程款9,248,261.83元，二是公司本部预付材料款发票未到增加4,936,510.23元。
其他应收款	85,602,671.20	34,241,280.03	150.00	一是子公司湖南雷鸣西部民爆增加的预付工程押金39,155,768.68元；二是子公司雷鸣爆破工程公司增加的预付工程费用款5,103,105.17元。

长期股权投资	24,812,819.38	18,971,098.94	30.79	一是对权益法核算的联营公司计提投资收益 1,650,800.97 元,二是根据本公司和武仲振、刘风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将持有的安评公司 51% 的股权以人民币 3,264,760.00 万元价格转让给武仲振、刘风芹,本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和 2014 年 7 月 8 日收到股权转让款,至此,公司持有安评公司 49% 股权,核算方法由成本法变为权益法。合并报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 500 万元。三是子公司徐州雷鸣对联营公司江苏雷鸣爆破公司增加投资款 169 万元,四是子公司安庆爆破公司对枞阳安泰爆破有限公司投资 30 万元。
工程物资	2,410.34	0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24,153.29	0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	3,412,514.82	2,621,034.90	30.20	增加的库房工程项目款
应付票据	5,450,000.00	13,170,439.56	-58.62	利用应收票据支付量增加
预收款项	53,007,604.94	18,461,820.61	187.12	一是子公司雷鸣爆破公司预收工程款增加 25,101,500.83 元,二是公司本部增加预收货款 8,024,307.28 元。
应付股利	7,140,204.73	631,003.76	1031.56	应付母公司的红利
其他应付款	63,140,279.22	40,553,103.79	55.70	一是公司本部增加的往来款等款项 7,971,137.99 元;二是湖南西部民爆增加 4,024,146.12 元,三是新增合并徐州安雷民爆增加 1,182,123.79 元;四是子公司商洛秦威增加 1,967,162.72 元
长期借款	10,000,000.00	0		子公司雷鸣红星银行借款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销售费用	52,145,647.05	31,945,273.64	63.23	市场开拓增加业务费、运输费、及对销售人员的奖励等。

投资收益	2,269,299.59	1,376,234.11	64.89	湖南雷鸣西部民爆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618,498.62元
------	--------------	--------------	-------	---------------------------------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716,549.77	59,618,589.76	28.67	营业收入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939.86	-11,384,765.62	92.61	子公司雷鸣红星取得的长期借款收入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吴干建等 173 名自然人	若吸收合并西部民爆方案在 2012 年实施完毕，则自该年度起三年内（即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以下简称“补偿测算期间”），标的资产在该三年度内实际扣除非经常损益净利润不低于《资产评估报告书》预测的该三年度内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利润，即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4,933.33 万元、5,591.03 万元和 6,059.88 万元。在本次交易完成后，若在补偿测算期间任一年度标的资产实现的实际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利润数低于该年度净利润承诺数，则交易对方承诺就不足部分以股份补偿的方式进行盈利补偿。	时间：2012 年 5 月 28 日； 期限：2014 年 12 月 31 日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吴干建等 173 名自然人	吴干建等 173 名自然人在直接或间接持有雷鸣科化股份或在以西部民爆现有资产成立的经济实体（及其投资成立的其他经济实体）工作期间，除直接或间接持有雷鸣科化股份外，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行联合经营）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民用爆炸物品的生产、销售、炸药用瓦楞纸箱包装等业务，也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从事上	时间：2012 年 1 月 20 日； 期限：长期履行	否	是

		述业务的经济实体。			
股份限售	吴干建等 173 名自然人	因本次吸收合并而取得的雷鸣科化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该等股份（包括因雷鸣科化送股、转增股本而相应获得的股份）；在上述期限届满后，换股股东担任原西部民爆资产对应主体（指以该等资产另行设立的雷鸣科化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其持有雷鸣科化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时间：2012 年 5 月 28 日； 期限：长期履行	否	是
其他	吴干建等 173 名自然人	1、重组西部民爆完成后，交易对方不谋求雷鸣科化董事、监事席位和管理层职位，也不单独或联合推荐或选举其他人担任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管职位。2、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交易对方不谋求对雷鸣科化单独或联合的控股权，不采取一致行动，在雷鸣科化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议案时，均根据自身意愿，独立行使相关权利，不进行任何一致行动的安排，不向雷鸣科化其他股东征集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3、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交易对方及其一致行动人未经提前 30 日通知雷鸣科化并经雷鸣科化书面同意，不通过增持、协议、合作、关联方关系等任何途径扩大对上市公司股份的控制比例；交易对方及其一致行动人违反该承诺获得雷鸣科化股份的，将按雷鸣科化要求予以减持，减持完成前不行使该等股份的表决权。4、因本次吸收合并而获得的雷鸣科化股份自登记日起三年内，交易对方承诺不行使所持雷鸣科化股份的表决权。	时间：2012 年 8 月 28 日； 期限：长期履行	否	是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通知》要求，公司将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可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重分类调整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会计科目，并进行追溯调整期初数，计调整金额 310 万元，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两个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对当期及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的相关情况

公司期初数及本期财务报表中关于职工薪酬、财务报表列报、合并财务报表、公允价值计量、合营安排及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相关业务及事项，自2014年7月1日起已按相应准则的规定进行核算与披露，新准则的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期初数及本期财务报表产生影响，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3.5.1 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告影响（一）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交易基本信息	2013年1月1日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 (+/-)	2013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 (+/-)	归属于母公司股 东权益 (+/-)
滁州市皖东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比例 14.28%		-300,000.00	300,000.00	
宣城市宣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比例 28.56%		-1,600,000.00	1,600,000.00	
鄂尔多斯市北安工程爆破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持股比例 10.00%		-1,200,000.00	1,200,000.00	
合计	-		-3,100,000.00	3,1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告影响（一）的说明

根据新会计准则要求，公司变更了对部分被投资单位的核算方式，由“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法核算变更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并按要求追溯调整期初数，计调整金额310万元，其中对滁州皖东民爆器材有限公司30万元（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14.28%）、宣城宣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160万元（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28.56%），鄂尔多斯市北安工程爆破有限责任公司120万元（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10.00%）。

公司名称	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治海
日期	2014年10月29日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3,216,076.20	217,139,809.7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3,752,305.59	54,545,349.52
应收账款	153,965,415.47	72,412,270.81
预付款项	31,056,688.13	20,417,274.9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5,602,671.20	34,241,280.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6,987,427.91	93,520,302.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081.35	1,563,630.75
流动资产合计	614,614,665.85	493,839,918.28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100,000.00	3,1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9,378,810.17	9,378,810.17
长期股权投资	24,812,819.38	15,871,098.9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95,103,106.73	362,674,764.26
在建工程	56,371,948.08	75,797,210.70
工程物资	2,410.34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2,033,562.05	155,735,684.30
开发支出		
商誉	190,970,883.89	190,808,103.99

长期待摊费用	3,412,514.82	2,621,034.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04,774.97	8,739,881.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3,890,830.43	824,726,588.58
资产总计	1,468,505,496.28	1,318,566,506.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450,000.00	13,170,439.56
应付账款	110,217,512.35	98,121,335.68
预收款项	53,007,604.94	18,461,820.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8,122,897.39	32,483,899.17
应交税费	19,392,841.72	26,845,309.1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140,204.73	631,003.76
其他应付款	63,161,100.15	40,553,103.7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6,492,161.28	230,266,911.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694,120.50	13,694,120.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6,999,567.46	6,473,515.9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693,687.96	20,167,636.40
负债合计	317,185,849.24	250,434,548.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5,236,496.00	175,236,496.00
资本公积	520,128,160.36	520,128,160.3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29,785,709.97	24,532,067.59
盈余公积	36,166,033.65	36,166,033.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1,521,536.08	217,947,399.2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2,837,936.06	974,010,156.82
少数股东权益	98,481,710.98	94,121,801.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51,319,647.04	1,068,131,958.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68,505,496.28	1,318,566,506.86

法定代表人：张治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阮建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5,325,780.20	64,857,571.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440,000.00	37,287,749.52
应收账款	126,163,754.23	61,158,015.02
预付款项	8,890,286.74	3,953,776.5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0.00	1,650,000.00
其他应收款	21,486,291.68	20,817,593.51
存货	21,145,175.89	25,996,839.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22.98	69,448.24
流动资产合计	274,454,611.72	215,790,994.2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29,475,329.28	626,515,329.2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0,180,176.53	97,303,331.49
在建工程	141,077.82	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505,703.36	4,578,900.7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25,229.11	3,585,273.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8,027,516.10	731,982,835.29
资产总计	1,002,482,127.82	947,773,829.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0.00	9,470,439.56
应付账款	53,855,703.73	48,552,490.72
预收款项	12,697,165.53	4,672,858.25
应付职工薪酬	8,499,186.02	8,378,121.10
应交税费	3,907,249.88	6,118,815.1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107,907.90	0.00
其他应付款	15,197,172.85	19,123,917.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0,264,385.91	96,316,642.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18,750.00	1,06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18,750.00	1,060,000.00
负债合计	101,583,135.91	97,376,642.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5,236,496.00	175,236,496.00
资本公积	519,109,315.49	519,109,315.4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9,643,120.86	6,917,880.23
盈余公积	36,166,033.65	36,166,033.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0,744,025.91	112,967,461.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00,898,991.91	850,397,187.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02,482,127.82	947,773,829.54

法定代表人：张治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阮建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娥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242,116,625.97	261,599,128.15	735,442,463.99	653,347,570.36
其中：营业收入	242,116,625.97	261,599,128.15	735,442,463.99	653,347,570.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5,770,240.23	215,141,665.48	622,525,855.48	552,065,893.39
其中：营业成本	147,257,373.45	158,282,012.34	449,170,249.03	403,701,377.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943,023.56	4,626,599.42	11,509,144.91	10,993,244.71
销售费用	16,649,006.73	12,762,102.06	52,145,647.05	31,945,273.64
管理费用	38,149,497.40	39,760,414.36	108,570,036.57	104,347,700.54
财务费用	-228,660.91	-289,462.70	-228,184.94	-860,514.31
资产减值损失			1,358,962.86	1,938,811.4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4,903.59	930,952.34	2,269,299.59	1,376,234.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2,630.65	677,816.04	1,650,800.97	837,981.7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511,289.33	47,388,415.01	115,185,908.10	102,657,911.08
加：营业外收入	1,035,179.93	1,584,260.07	2,659,488.02	4,069,527.71
减：营业外支出	243,078.77	684,346.81	1,233,264.65	2,192,467.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1,429.37	9,956.00	783,862.59	133,272.0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303,390.49	48,288,328.27	116,612,131.47	104,534,971.41
减：所得税费用	6,068,269.67	8,389,312.96	22,150,559.67	19,159,288.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235,120.82	39,899,015.31	94,461,571.80	85,375,682.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674,203.37	35,513,362.26	91,097,786.46	80,292,174.21
少数股东损益	1,560,917.45	4,385,653.05	3,363,785.34	5,083,508.38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0	0.52	0.4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0	0.52	0.46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31,235,120.82	39,899,015.31	94,461,571.80	85,375,682.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674,203.37	35,513,362.26	91,097,786.46	80,292,174.2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60,917.45	4,385,653.05	3,363,785.34	5,083,508.38

法定代表人：张治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阮建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娥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 期末金额(1-9月)
一、营业收入	69,384,647.64	72,817,253.50	212,831,845.91	200,499,215.63
减：营业成本	51,174,006.68	53,232,547.73	161,009,196.23	150,327,590.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794,859.09	725,239.30	2,356,469.66	2,183,295.12
销售费用	2,418,791.24	1,268,045.82	7,463,171.02	1,729,736.14
管理费用	6,680,533.49	11,641,839.29	26,313,712.77	28,198,372.95
财务费用	-956,270.06	-133,068.63	-2,199,627.24	-890,042.47
资产减值损失			1,035,054.40	1,681,041.1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000,000.00		50,617,640.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272,727.20	6,082,649.99	67,471,509.14	17,269,222.53
加：营业外收入	235,336.56	5,930.00	328,368.50	390,148.00
减：营业外支出	-3,332.36	173,612.65	678,945.00	588,372.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332.36	9,956.00	676,945.00	14,262.8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511,396.12	5,914,967.34	67,120,932.64	17,070,998.15
减：所得税费用	1,466,382.64	969,745.10	1,820,719.01	1,807,278.9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045,013.48	4,945,222.24	65,300,213.63	15,263,719.20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58,045,013.48	4,945,222.24	65,300,213.63	15,263,719.20

法定代表人：张治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阮建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娥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4年1—9月

编制单位：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5,982,392.99	726,883,711.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68,708.25	3,078,544.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9,451,101.24	729,962,255.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2,999,366.22	356,949,346.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8,027,874.42	136,156,415.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6,002,192.79	102,988,908.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705,118.04	74,248,994.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2,734,551.47	670,343,665.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716,549.77	59,618,589.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18,498.62	647,979.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7,700	1,009,057.7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57,291.23	-5,175,801.3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8,530.05	1,095,547.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62,019.90	-2,423,216.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589,725.31	53,799,033.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90,000	96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80,638.0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060,363.32	54,759,033.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98,343.42	-57,182,250.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481,939.86	11,384,765.6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81,939.86	11,384,765.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939.86	-11,384,765.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76,266.49	-8,948,426.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139,809.71	207,958,235.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3,216,076.2	199,009,808.84

法定代表人：张治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阮建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娥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4年1—9月

编制单位：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6,886,612.86	205,424,935.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3,908.50	14,377,853.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210,521.36	219,802,788.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6,223,758.34	128,042,765.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824,701.52	46,866,288.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946,596.95	22,602,614.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24,210.94	10,963,849.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919,267.75	208,475,517.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08,746.39	11,327,271.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267,640.07	499,8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264,76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189.10	951,008.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969,589.17	1,450,808.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50,547.77	6,322,120.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96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50,547.77	7,282,120.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19,041.40	-5,831,312.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642,086.50	10,629,565.6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42,086.50	10,629,565.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42,086.50	-10,629,565.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468,208.51	-5,133,606.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857,571.69	54,530,811.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325,780.20	49,397,205.04

法定代表人：张治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阮建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娥

4.2 审计报告

若季度报告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则附录应披露审计报告正文。

适用 不适用
